

中共陇南市委陇南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农村改革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实施意见

(上接第一版)

(五) 强化农业防灾减灾。强化气象为农服务, 加强灾害风险监测预警预报, 用好区域农业社会化服务中心力量, 最大程度减轻灾害损失。建设现代化防洪救灾体系, 全面开展病险水库除险加固, 加强中小河流治理和中小型灌区建设改造, 完善管理长效机制。加快陇南市西南部城乡人饮及国家油橄榄基地供水、礼县永固峡水库等项目建设。推进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及沟渠整合, 加快修复灾毁农田及灌排设施。大力推进农业节水增效, 推广深松蓄水、全膜双垄沟播、集雨补灌等旱作农业节水技术, 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持续做好农作物病虫害监测预警和防治统治。加强森林草原巡护检查、监测预警和火源管控, 提升森林草原防火灭火能力, 争取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0.9%以内、草原火灾受害率控制在2%以内。

(六) 严格落实粮食生产支持政策。落实小麦和稻谷最低收购价、玉米大豆生产者补贴、稻谷补贴等惠农政策, 扩大小麦、玉米、大豆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投保面积, 落实开展粮油种植专项贷款贴息试点政策, 积极争取国家产粮大县公共服务能力提升行动政策支持, 提高农民种粮积极性。

(七) 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推动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价格保持在合理水平, 全力抓好夏粮和秋粮收购工作。引导支持多元主体入市收购, 拓宽“引粮入陇”渠道, 维护好农民利益。加强粮食流通和储备管理。健全粮食应急保障体系, 优化粮食应急保障网点布局, 确保应急供应网点乡镇(街道)全覆盖, 应急配送中心和应急保障中心县(区)全覆盖。加强农产品市场信息发布和预期引导。

(八) 构建多元食物供给体系。践行大农业观、大食物观, 全方位多途径开发食物资源。发展冬春露地蔬菜、设施蔬菜和订单蔬菜, 加强食用菌开发。加快渔业高质量发展, 在武都区、文县发展鲟鱼、鳟鱼等冷水鱼养殖。发展林下经济, 丰富“森林粮库”。发挥蜜源植物资源丰富的优势, 发展中蜂产业。培育发展生物农业, 开拓新食作物来源。加快建设粮食和大食物统计监测体系。强化食品安全和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深化农产品药物残留治理, 推进兽用抗菌药减量使用。

(九) 扎实推进粮食节约和反食品浪费行动。提倡健康饮食, 加强公共食堂、餐饮机构等用油指导, 推广减油减盐减糖和全谷物等膳食。推动粮食机收减损、适度加工和科学储存。

二、衔接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十) 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把防返贫监测帮扶作为首要任务, 坚持农户自主申报、部门筛查预警、干部日常走访等方式相结合, 持续用好“一键申报”, 及时将因灾、因病等符合条件的农户纳入监测帮扶范围, 落实“一户一策”帮扶计划, 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持续巩固提升“三保障”和饮水安全保障成果, 加强易地搬迁后续扶持。持续巩固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成果, 推进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农房抗震改造, 完成“7·22”暴洪灾害农村居民住房灾后恢复重建任务。加大产业帮扶力度, 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用于产业发展的比例稳定在60%以上, 精准谋划实施项目, 管好用好资金, 充分发挥效益。按照巩固、升级、盘活、调整原则, “一业一策”精准扶持, 推进帮扶产业高质量发展。深入开展防止返贫就业攻坚行动, 增强乡村就业工厂(帮扶车间)就业吸纳能力, 稳定脱贫人口务工规模和收入, 及时足额发放脱贫人口外出务工交通补助, 2025年全市脱贫人口务工就业稳定在32万人以上。全面落实6个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支持政策。深化东西部协作, 推动特色产业、劳务协作、消费帮扶助农增收和产业集群打造“四项行动”取得新进展, 加强帮扶资金项目监管。用好中央定点帮扶单位资源, 深化拓展帮扶领域, 在消费帮扶、劳务输出、人才培育等方面持续发力。搭建东部企业与脱贫县(区)交流对接平台, 引导东部产业有序梯度转移。加强消费帮扶平台企业和产品管理。深入推进“万企兴万村”陇南行动。

(十一) 建立农村低收入人口分层分类帮扶制度。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总体评估, 制定过渡期后帮扶措施。健全完善防返贫监测帮扶机制, 用好国家和省上覆盖农村人口的防返贫监测大数据信息系统, 统筹开展农村低收入人口及监测对象识别认定。增强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 用好以奖代补、以效定补等措施, 强化对有劳动能力的低收入人口开发式帮扶, 进一步加强社会救助兜底保障。积极争取支持欠发达地区分层分类帮扶政策, 促进群众稳定增收。

(十二) 全面提升帮扶项目资产管理水平。全面清查脱贫攻坚以来形成的帮扶资产, 建立统一的资产登记管理台账。健全完善帮扶项目资产监管机制, 推动实现资金项目资产管理一体化, 对资产形成、确权规

划中管控引导或出台通则式管理规定。合理确定村庄建设重点和优先序, 统筹建设和管护。在耕地总量不减少、永久基本农田布局基本稳定的前提下, 开展以县域为统筹单元、以乡镇为基本实施单元的全域土地综合整治。

(十七) 持续推进和美乡村建设。深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 以创新实施百村示范、千村清洁、万户和美、全域同创的“百千万全”和美乡村工程为抓手, 以规划为统领, 以“395666”导则为标准, 按照“点线连接、片带建设、整县提升、统筹推进”工作思路, 加快建设村美院净乡风好、业兴民富集体强的“和美乡村”, 推动乡村建设“四美”升级。在旅游发展较好的文县、宕昌县、武都区, 实行点线连接、重点推进; 在文化、习俗相近的徽县和成县、西和县和礼县, 实行片带推进; 在基础条件较好的康县、两当县整县提升, 率先实现全域同创目标。2025年, 建设“和美乡村”150个以上、“5155”乡村建设重点村100个、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重点村1000个, 培育“和美家庭”10000户。稳步推进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 2025年完成搬迁4766户, 落实好政策服务保障“12345”工作机制。

(十八) 推动农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深入实施农村“九改”工程。积极推进农村供水工程管网延伸改造、老旧供水管网更新升级和设施改造配套, 加强农村水源保障, 强化水质净化消毒和检测监测工作。争取西和县中部人口密集区及礼县雷王片区供水工程“五一”节前供水, 宕昌县、康县城区饮用水源地水库年内建成投用。实施好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 开展农村公路及桥梁隧道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持续推动“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 推进自然村(组)通硬化路项目建设, 完成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600公里、危桥改造34座。巩固具备条件的乡镇和建制村通客车成果, 推进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加强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建设, 建制村寄递物流服务实现全覆盖。深化县域商业体系建设, 支持连锁经营布局县市市场, 推动冷链配送和即时零售向乡镇延伸。巩固提升农村电力保障水平, 高质量完成农村电网改造工程。加强农村分布式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 提升农村电信普遍服务水平, 推进5G网络向乡镇、行政村延伸。

(十九) 提高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适应农村学龄人口变化趋势, 优化区域教育资源配置, 提升寄宿制学校办学条件和消防、安全等管理水平, 办好必要的乡村小规模学校。落实学生资助政策, 实现应助尽助, 控辍保学“常态清零”。全面加强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管理, 确保食品安全和资金规范使用。以人员下沉为重点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 提升中心乡镇卫生院服务能力, 推动远程医疗服务体系建设, 乡村医生执业医师(助理)占比达到35%以上。加强农村传染病防控和应急处置能力建设, 深入开展全民健身和爱国卫生运动。健全基本医保参保长效机制, 对连续参保和当年零报销的农村居民, 提高次年大病保险最高支付限额。逐步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市、县级基础养老金。健全县乡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 启用市智慧养老服务信息平台, 开发推广智慧养老小程序, 实现养老服务线上线下有效衔接, 鼓励开展村级互助性养老服务。发展农村婴幼儿照护服务。纵深推进“结对帮扶·爱心甘肃”工程、“橄榄花开·爱心妈妈”结对关爱行动, 加大对农村特困老年人、残疾人、留守儿童等困难群体的关爱服务力度。

(二十) 不断加强农村环境整治。打好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 持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 加强农村厕所、垃圾、污水、风貌、庭院革命, 加大公共空间治理力度, 全域开展私搭乱建、乱堆乱放综合清理, 不断提升村庄“颜值”。健全农村改厕实施机制, 完善社会化管护和服务体系, 完成省上下达的农村户厕建设任务, 农村改厕普及率达到90%以上的县持续巩固提升改厕成效、达到80%以上的县动员群众愿改尽改。因地制宜选择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模式, 推动厕所粪污和生活污水协同治理,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20%以上, 村庄内基本消除黑臭水体。推动农村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就地就近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强化农业面源污染突出区域系统治理, 争取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废旧农膜回收率、尾菜资源化利用率分别达到89%、83%、85%、55%以上。抓好土壤污染防治, 加强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溯源和整治,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93%以上。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 科学大规模推进国土绿化, 完成人工造林3万亩、义务植树1000万株。加强草原生态保护修复, 落实草原禁牧面积132.05万亩, 草原平衡面积734.03万亩。大力推进武都区米仓沟、宕昌县朱瓦坪沟等10条小流域综合治理提质增效项目建设。强化长江珍稀濒危物种拯救和重要栖息地生态修复, 持续巩固长江流域“十年禁渔”成果, 全口径治水土流失面积600平方公里。

(二十一) 不断夯实基层治理基础。深入推进抓党建促乡村振兴, 实施全市“一强三引领”农村基层党组织整体提升三年行动, 坚持以党建引领基层治理, 提高基层党组织领导能力。保持县级党政领导班子成员任期稳定, 持续加强乡镇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 选优配强乡镇领导班子成员特别是党政正职, 做好村“两委”换届, 集中整顿软弱涣散村党组织, 加强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管理。强化农村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完善基层监督体系, 严格村干部特别是“一肩挑”人员管理监督。持续巩固提升民事直说“1234”工作法, 不断拓展内容、丰富内涵, 发挥好政策宣传、密切党群干群关系、倡树文明新风等积极作用, 由主要用于化解矛盾纠纷发展成为推动乡村治理的综合性平台。常态化加强和规范村务公开。持续深化整治乡村振兴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 扎实开展对村巡察, 细化完善新时代农村基层干部廉洁履行职责规范。

(二十二) 持续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全面建立乡镇(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 强化执行情况监督评估, 健全动态调整机制。规范从县乡借调工作人员从严管控长效机制。严格控制对基层开展督查检查考核, 精简优化涉农考核。清理整合和规范管理面向基层的政务应用系统, 持续深化整治“指尖上的形式主义”。坚决防止“滥挂牌”反弹回潮、证明事项明减暗增, 让基层从各种繁琐事务中解脱出来。推动县域内编制资源根据事业需要统筹使用。

(二十三) 持续培育文明新风。实施文明乡风建设工程, 采取选树典型、完善红黑榜制度等方式, 深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扎实开展“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宣教活动。引导社会服务机构、志愿服务组织进驻村社, 开展宣讲志愿服务活动, 推动党的创新理论更加深入人心。培育时代新风新貌, 深化“我为群众办实事”等实践活动, 推进和睦家庭与和谐邻里建设。深化宣传教育, 创新开展“石榴籽”工程, 持续推进全市“一带两区”行动和“7+N进”活动, 不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建立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机制, 丰富农村文化服务和产品供给, 创新开展“戏曲进乡村”等文化惠民活动, 加强乡土文化能人扶持。实施中国传统节日振兴工程, 办好中国农民丰收节。深度挖掘“两当兵变”、哈达铺红军长征等红色资源, 传承保护文县傩舞、宕昌高山戏、西和刺绣、白马漆盘、礼县秦文化系列等非遗文创产品。推进乡村全民健身赛事活动, 促进村“BA”“村晚”等健康开展。加强两当县、文县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 推进传统村落数字博物馆建设。开展拯救老屋行动、古树名木保护行动、廊桥保护行动三年计划, 建设乡村记忆博物馆。深入实施乡村文物保护工程, 做好礼县四角坪遗址考古发掘和现有文物保护利用。

(二十四) 推进农村移风易俗。发挥妇联、共青团等群团组织的作用, 加强对农村适婚群体的公益性婚恋服务和关心关爱, 规范农村婚介行为。深化殡葬改革, 推进公益性生态安葬设施建设。推进“抵制高额彩礼推动移风易俗”专项行动, 指导村(社区)建立务实管用的“一约四会”工作机制, 完善婚事新办、丧事简办、孝老爱亲等约束性规范和倡导性标准, 持续整治农村人情攀比、大操大办、高额彩礼、铺张浪费、厚葬薄养等不良习俗。规范农村演出市场, 深入整治低俗表演活动。加强农村科普阵地建设, 反对封建迷信。推广应用积分制、清单制等务实管用的乡村治理方式。

(二十五) 维护农村和谐稳定。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 扎实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深化农村矛盾纠纷排查化解, 完善信息共享、协同解决机制, 营造积极健康的社会治理氛围。健全农村扫黑除恶常态化机制, 防范遏制“村霸”、家族宗族黑恶势力滋生蔓延。加强农村宗教事务管理。依法严厉打击农村赌博、电信诈骗、养老诈骗和侵害农村妇女儿童权利的违法犯罪行为。推进乡村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 预防和减少农村命案及个人极端犯罪。推进法治乡村建设, 实施乡村“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 深化乡村法治宣传教育。健全农村应急管理组织体系, 强化农村道路交通事故源头管控和排查整治, 有效遏制各类事故发生。

六、健全乡村振兴要素保障机制

(二十六) 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健全推进乡村全面振兴长效机制, 靠实各级书记抓乡村振兴政治责任, 发挥好工作专班和专责工作组作用。实行市级领导联县包乡制度, 落实乡村振兴重点工作调度机制, 做好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推进乡村振兴战略考核工作, 发挥党委农办统筹协调作用, 推进各项工作落实见效。全面落实“四下基层”制度, 坚持从农村实际出发, 充分尊重农民意愿, 持续调动广大党员

干部和农民群众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激发乡村振兴动力活力。

(二十七) 稳定和完善农村土地承包关系。积极开展第二轮农村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试点工作前期调研, 排查化解影响到期延包的各类问题。加强对乡镇、村承包地管理及流转的工作指导, 进一步规范承包地流转取得土地经营权的资格审查。进一步建立健全土地流转合同备案机制, 做好土地流转台账信息录入工作, 发挥好预警和监测功能, 推动承包地规范有序流转。加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纠纷调解仲裁体系建设, 发挥乡村调解、县级仲裁、司法保障等法律功能, 及时妥善解决土地流转矛盾纠纷, 维护农村社会和谐稳定。

(二十八) 管好用好农村资源资产。巩固康县农村宅基地管理制度改革和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改革试点成果, 扎实做好房地一体宅基地确权登记颁证。探索农户合法拥有的住房通过出租、入股、合作等方式盘活利用的有效实现形式。不允许城镇居民到农村购买农房、宅基地, 不允许退休干部到农村占地建房。总结礼县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经验。因地制宜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不对集体收入提硬性目标, 严控集体经济风险和债务。巩固提升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果, 持续深化农村集体资金、资产和资源管理专项治理。推进新增耕地规范化管理和合理利用。

(二十九) 健全多元化投入保障机制。坚持将农业农村作为一般公共预算优先保障领域, 保持一般公共预算农林水投入高于往年, 强化绩效管理激励约束。进一步抓好一般债券和专项债券用于现代设施农业和乡村建设的申报争取工作。落实好金融政策, 支持银行机构开展“一县一业一品”金融服务乡村振兴行动, 进一步创新金融工具, 拓宽融资渠道, 为农业农村发展提供更多资金支持。加强脱贫人口小额信贷风险管理, 确保逾期率控制在1%以内。深入推进农村信用体系建设, 加强涉农信用信息归集共享。落实好畜禽活体、农业设施等抵押融资贷款政策。落实农业保险“增品、扩面、提标”政策, 提高农业保险服务能力, 优化农业保险运行机制, 推动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规范和引导农业农村领域社会投资, 健全风险防范机制。严厉打击农村各类非法金融活动。加强涉农资金项目全过程监管, 坚决防止骗取套取、截留挪用惠农资金等问题发生。

(三十) 不断加强人才支撑。实施乡村振兴人才支持计划, 抓实落细“四抓四优”人才队伍建设三年提升计划, 深入推进“六个一”人才链赋能产业链工程、东西部协作人才交流, 争取省级以上人才培养计划, 依托清华大学乡村振兴远程教学站, 壮大农业农村科技领军人才、高技能人才、青年人才规模, 选派1200多名农业科技人才到一线开展技术服务, 培养一批“田秀才”“土专家”。以产业需求为导向, 支持陇南师范学院优化调整涉农学科专业, 提升涉农职业教育水平, 鼓励职业学校与农业企业组建产教联合体。认真实施“三支一扶”计划等基层服务项目。深入实施乡村巾帼追梦人计划、巾帼就业创业促进行动和乡村振兴青年建功行动。支持科技小院扎根农村助农惠农。继续实施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免费培养工作。鼓励和引导大学毕业生到乡、能人回乡、农民工返乡、企业家入乡, 支持退役军人、退休专家等投身乡村振兴, 健全评聘激励机制。

(三十一) 统筹推进林业、水价水权和供销社等领域改革。持续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 2025年基本形成权属清晰、责权统一、保护严格、流转有序、监管有效的集体林权制度, 不断拓宽林权价值增值途径, 促进森林资源持续增长、森林质量持续提高、林区条件持续改善、发展活力持续增强。探索完善国有农用地权利体系, 促进规范管理利用。深化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和用水权改革, 积极开展用水权初始分配, 大力宣传农业节水重要意义, 强化水资源用途管制。持续推进供销社综合改革, 紧紧围绕服务“三农”宗旨, 紧扣组织优化、服务创新、流通升级、农社联结、人才建设重点, 抢抓“县基一体化”试点机遇, 构建市、县、乡、村四级供销现代商贸物流体系。

(三十二) 健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机制。推动转移支付、新增建设用地指标等与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挂钩。完善公开统一的户籍管理政务服务平台, 推行由常住地登记户口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制度。鼓励灵活就业的农业转移人口缴存使用住房公积金, 建立“租购并举、市场+保障”的农业转移人员住房保障体系。全面落实“两为主、两纳入、以居住证为主要依据”的随迁子女入学政策, 保障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能在流入地平等接受义务教育。落实未在用人单位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非全日制从业人员以及其他灵活就业的城乡居民, 依法维护进城落户农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 探索建立自愿有偿退出办法。

四、扎实推进乡村建设

(十六) 优化县域城乡规划布局。加快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 推动乡村全面振兴与新型城镇化有机结合, 促进城乡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公共服务一体化。实施强县域行动, 充分发挥县域“城尾乡头”、综合服务的枢纽作用, 强化小城镇连接县城、服务乡村的辐射带动能力, 吸纳更多农业转移人口就地就近就业。发挥已编制完成的“多规合一”村庄规划指导作用, 有序推进有条件、有需求的发展类村庄编制, 对不需要编制的可在县乡国土空间规划

五、健全乡村治理体系